缴纳保证金操作说明

1. 凭合同到明远楼125室开具“保证金缴纳通知单”；
2. 按照通知单上开具的金额和开户行账号进行转账；
3. 转账后一个星期左右，凭“保证金缴纳通知单”到明远楼141室领取收款票据凭证。

注意事项：

1．具体到帐情况以财务处公布的到账信息为准，可在财务管理处网站的“重要通知” “云南大学汇入款项及被退回款项到账明细表”（每周五更新）中查询是否到账。

2．务必请妥善保存收款票据，后续需凭收款票据原件办理退还手续。